

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1 財調 0132	<p>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(1)行政院已將機關運用及管理派遣勞工納入 101 年度員額評鑑訪查項目之一，並提供建議要求機關落實定期改善。將持續落實各項查核作業，確保機關依派遣注意事項規定辦理。(2)人事總處 101 年度將各機關委外重要案例及遭遇困難案例彙編電子書，並置於該總處全球資訊網供各機關參考，並建置「委外及非典型人力運用」網頁專區。(3)工程會在 102 年 8 月 1 日已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增加「固定費用」管控機制，就機關辦理勞動派遣勞務採購，傳輸招標及決標公告時，檢核機關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派遣勞工之固定費用，以及決標金額是否有低於固定費用之不合理情形，即時警示提醒機關應依派遣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辦理。(4)各機關均依規定建立申訴機制，包括受理申訴內容、方式、處理申訴流程。</p> <p>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</p> <p>(1)工程會已修正「投標須知範本」，保障派遣勞工權益，並建立管控機制，避免勞動派遣決標金額不合理情形。(2)工程會於 101 年 8 月 22 日修正「勞務採購契約範本」，增訂機關發現廠商未依約履行保障勞工權益之義務，及廠商如有違反契約範本之情形者，應課予懲罰性違約金；並於 102 年 12 月 12 日修正該範本，增訂廠商於最後一次向機關請款時，不再使用切結書之方式。(3)行政院於 102 年 8 月 30 日修正派遣注意事項，規定派遣勞工保護機制。(4)前勞委會已訂定相關資訊公開機制及範本，並研議將派遣勞工資訊權納入勞動派遣法制；勞動部已於 103 年 2 月 12 日函送派遣勞工保護法草案報請行政院審查。</p> <p>◆其他績效</p> <p>(1)100 年至 102 年 6 月底中央及地方機關之新增整體勞務委外案件為 596 件，相對節餘人力約 5,358 人。(2)截至 104 第 1 季止，各機關(含各事業機構及學校)實際運用派遣勞工人數已下降至 8,725 人，與 99 年 1 月 31 日運用 15,514 人相比，降幅達 43%，顯見各機關運用派遣勞工日</p>	<p>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4.09.02 第 5 屆第 18 次會議決議：結 案存查。</p>

監察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	趨合理。	